學術

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　函

機關地址：2314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21 號 3 樓
聯絡方式：朱小姐，89112003 分機 201

受文者：中華民國建築師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 年 01 月 07 日
發文字號：磐智字第108116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文宣、招生簡章

主旨：本會及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共同舉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簡稱 MMOT）開始招生，請轉知員工/會員/廠商/客戶週知，廣為宣傳並推薦同仁報名。

說　明：

一、MMOT 致力推動研發成果之管理與運用，今年為第二十期，培訓學員逾千人次，形成跨領域、國際及產業人才網絡之標竿。今年特別籌劃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國內與國外課程。

二、國內培訓班：分台北與台中二班，總錄取名額暫定約 80 人。

三、國外培訓班：國外訓練地點以德國與瑞士、韓國、中國大陸之知名學術單位或公司、機關為主。學員實際境外學習，修畢將獲得國外培訓證書。

四、截止報名：108 年 2 月 13 日(三)止

五、請上網下載簡章(內有詳細報名方式與課程)：
https://www.mmot.org.tw/mmot/home

六、電洽：(02)89112003 國內班轉分機 205 曹小姐、203 劉小姐；國外班轉分機 202 詹小姐、206 簡小姐。

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

裝 訂 線

MMOT

跨領域人才正夯！

國內班、國外班（德國與瑞士、韓國、中國大陸）招生中

- 商業化與創新創業
- 智財經營與國際布局
- 技轉與投資評估精選課程

「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簡稱MMOT)已開辦20年，校友千人以上，佳評如潮。為培育跨領域科管、智財、創新創業國際人才，今年特別籌劃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國內與國外課程，是您在職場中精進專業、培養跨領域專長、拓展人脈不容錯過的超值課程！

國內培訓班

分台北與台中二班，總錄取名額暫定約80人。

精選講師名單

授課重點(暫定)

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講授在產業創新過程中的研發成果商業化，以及面對創新科技快速興起之科技管理與智財布局相關議題，如從一開始研發的科技管理、創新管理到智財佈局、研發成果加值、人工智慧(AI)與Fintech等各種智財管理與應用之策略。	講授在組織發展過程中如何管理及經營智慧財產權，其可能存在之態樣包括專利、著作權、商標、營業秘密等。而在朝向國際發展的同時，亦需要同步瞭解國際重要發展與因應策略，故課程中擬講述歐洲/韓國/中國大陸等重要區域的智慧財產國際發展趨勢及重要議題，並搭配實際個案分析，從台灣企業角度思考制訂經營與發展策略。	講授在智慧財產加值運用的過程中，針對產學合作、技術移轉所需面對的問題，以及創新或創業過程中面對資本市場必需之投資評估、融資、評價等問題。

國外培訓班

國外訓練地點以德國與瑞士、韓國、中國大陸之知名學術單位或公司、機關為主。學員實際境外學習，修畢將獲得國外培訓證書。

國外課程規劃

－本會將視報名人數保留開班權力－

截止報名：108年2月13日(三)止

請上網下載簡章(內有詳細報名方式與課程)：www.mmot.org.tw

加入MMOT粉絲團　官方網站　下載簡章與報名

主辦單位
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
協辦單位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

電洽
(02)89112003
國內班轉分機 205 曹小姐、203 劉小姐
國外班轉分機 202 詹小姐、206 蘭小姐

MMOT
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Multidisciplinary Management of Technology

地表最強智財、創新創業跨領域國際人才培訓平台
智財與創新的必修課　鏈結國際人脈網絡
智財與創新的必修課 打造國際競爭力
千人口碑 錯過可惜

國內班、國外班(德國與瑞士、韓國、中國大陸) 招生中

為培育跨領域科管、智財、創新創業國際人才，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成立「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簡稱 MMOT)，分為台灣及國外兩階段培訓，國內培訓班提供基礎訓練課程，國外培訓班則以專題研習方式，安排學員赴國外實地研習、參訪與交流，並至當地知名大學、高科技公司、研究機構、法院、技轉中心等訪問與見習，以培育及提升各界面對上述問題之國際處理能力、國際競爭力和國際合作機會。

MMOT 自民國 89 年開辦以來至今已有 19 期，培訓學員逾千人次，歷年受訓論文集百篇。學員領域涵括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半導體、光電、軟體、生物科技與製藥、智慧機械、綠能、文化創意、技術服務等高科技產業、民生產業與科技服務業等，形成跨領域、跨國際、跨產業的緊密人才網絡，為近二十年來台灣產業轉型奠定關鍵基礎。本跨領域課程已成為產、官、學、研各界之標竿，致力推動研發成果之管理與運用，將所學成果擴散，影響深遠。

今年特別籌劃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國內與國外課程。暫訂開辦台北與台中班，總錄取名額暫定約 80 人，自 3 月起至 5 月約 90 小時課程，上課時數達 90%，由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頒發結業證書。國外訓練地點以德國與瑞士、韓國、中國大陸之知名學術單位或公司、機關為主。學員實際境外學習，修畢將獲得國外培訓證書。

本班招生簡章請至網站瀏覽（http://www.mmot.org.tw/）或電洽(02)89112003 轉 205 曹小姐。

MMOT
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Multidisciplinary Management of Technology

MMOT
108 年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
協辦單位：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

壹、目的

為厚植台灣產業競爭力，培育國際高階科技管理人才，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成立「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Multidisciplinary Management of Technology，簡稱 MMOT)，培訓課程涵蓋智慧財產、技術移轉、投資評估三大領域，分為台灣及國外兩階段培訓，國內培訓班提供基礎訓練課程，國外培訓班則以專題研習方式，安排學員赴國外實地研習、參訪與交流，並至當地知名大學、高科技公司、研究機構、法院、技轉中心等訪問與見習，以培育及提升各界面對上述問題之國際處理能力、國際競爭力和國際合作機會。

MMOT 自民國 89 年開辦以來至今已有 19 期，培訓學員逾千人次（從民國 89 年起至 107 年，國內已完成訓練 1,920 人次，國外訓練 1,536 人次，歷年受訓論文集 196 篇，下載網址：https://www.mmot.org.tw/mmot/all_achievements）。學員領域涵括大數據、物聯網、人工智能、半導體、光電、軟體、生物科技與製藥、智慧機械、綠能、文化創意、技術服務等高科技產業、民生產業與科技服務業等，形成跨領域、跨國際、跨產業的緊密人才網絡，為近二十年來台灣產業轉型奠定關鍵基礎。本跨領域課程已成為產、官、學、研各界之標竿，致力推動研發成果之管理與運用，將所學成果擴散，影響深遠。

貳、報名資格

一、對象：產、官、學、研各界對本課程主題（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有興趣者。領域如五加二產業（亞洲・矽谷、生技醫療、綠能科技、智慧機械、循環經濟、國防航太及新農業）、人工智慧（AI）、創新經濟（數位經濟與服務業科技創新）、晶片設計與半導體產業創新、文化創意產業科技創新，生活產業、傳統產業、技術服務業與其他具潛力之產業發展（如電競產業）等，但不以此為限。

二、資格：

（一）國內培訓班：學員學歷以學士以上（或同等學歷）為原則。

（二）報名國外專題課程者：學歷同上述國內先修班，且須經本會認定，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始得參加為原則：

1.曾受過 MMOT 相關培訓結業之學員。

2.曾參與相關培訓計畫合格者。

3.曾接受過其它相關進修班修畢基礎課程，且具可茲證明者，如：EMBA、碩士學分班或同等學歷。

4.具備碩士學位以上，從事與研習專題相關正職工作之高階經理人。

未符合上述條件者，得由本會建議先參加國內培訓班課程後，始得參加國外培訓進階專題課程。

參、訓練方式

一、國內培訓班：

（一）**課程訓練範圍**：包括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課程。

（二）**受訓時間**：國內訓練約 2 個月，合計約 90 小時以上之課程。

（三）**學　　費**：受訓學員/派訓廠商自行負擔，每位學員學費新台幣參萬元整（含上課期間星期六午餐便當費用，且因場地限制，午餐便當由本會統一安排，恕無法接受要求更換廠商或退款。）

（四）**受訓期間及完成後之權利義務**：

1.上課時數達 90%之學員，始授予結業證書。

2.如學員學習情況不佳，經本會溝通無改善，得以退訓，惟不得要求本會退還學費。

（五）**招收人數**：

1.本年度預定開辦台北及台中各一班，唯台中班若報名人數達成班規模才會開設，將於放榜時公告是否開班，本會保留開班權力。

2.總錄取名額暫定約 80 人。

（六）**師資陣容與修習課程**：包括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課程，授課師資請參見暫訂的「國內培訓班」課程規劃。（詳見第 8 至 10 頁）

（七）**國內培訓班上課時間及地點**：

1.受訓時間：**暫訂 108 年 3 月 8 日始業式至 108 年 5 月 25 日**（若講師臨時調整上課時間，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 5 月 31 日晚上補課。）

2.上課時間及地點（請於報名表中勾選台北班或台中班）：

(1)台北班：

A.時間：以星期五晚上[19:00~22:00]及星期六全天[9:00~12:00，13:30~16:30]，每星期暫訂以 9 小時課程為原則，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星期六晚上或星期日補課。

B.地點：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23 號，交通指引 http://www.kticc.com.tw/traffic）

(2)台中班：若報名人數達成班規模才會開班，本會保留開班權力。

A.時間：星期五晚上[19:00~22:00]，及星期六全天[9:00~12:00，13:30~16:30]，每星期暫訂以 9 小時課程為原則，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星期六晚上或星期日補課。

B.地點：台中教育中心(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 樓 (Rich 19 大樓)，交通指引 http://future.sce.pccu.edu.tw/service/service01_07.asp)。

3.台北班與台中班於台北舉行之共同活動：始業式

暫訂於 108 年 3 月 8-9 日（星期五與六）上午 08:30 開始報到、08:45 正式開始、暫訂上課至 18:30 結束，地點暫訂於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舉行（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23 號，交通指引 http://www.kticc.com.tw/traffic）。

台中班學員將安排 3 月 8 日（星期五）晚上於附近住宿（由磐安基金會統一安排，以安排雙人房為主，恕無法接受要求更換住宿地點或退款。）。

4.注意事項：受訓學員限親自到班上課，講義提供書面文件為主，不提供錄影、錄音、補課、代課機制。課程中亦不可錄影、錄音。

5.國內培訓班課程規劃表暫訂如下：(課程活動需全程參加，除非另有註記)

日期(暫訂)	時間(暫訂)	課程內容(暫訂)	地點(暫訂)
3/08(五)	08:15 報到~19:00	台北班與台中班共同活動之始業式上課	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23 號)
3/09(六)	08:15 報到~19:00		
3/15(五)	晚上 07:00~10:00	台北班上課 台中班上課	台北班上課地點：台北矽谷國際會議中心（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23 號） 台中班上課地點：台中教育中心（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658 號 3 樓 (Rich 19 大樓)）。
3/16(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3/22(五)	晚上 07:00~10:00		
3/23(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3/29(五)	晚上 07:00~10:00		
3/30(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4/12(五)	晚上 07:00~10:00		
4/13(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4/19(五)	晚上 07:00~10:00		
4/20(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4/26(五)	晚上 07:00~10:00		

4/27(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5/03(五)	晚上 07:00~10:00		
5/04(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5/10(五)	晚上 07:00~10:00		
5/11(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5/17(五)	晚上 07:00~10:00		
5/18(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5/24(五)	晚上 07:00~10:00		
5/25(六)	上午 09:00~12:00		
	下午 01:30~04:30		

說明：因 4 月 4-5 日為兒童節與民族掃墓節連假停課一週。若講師臨時調整上課時間，必要時需配合講師時間於 5 月 31 日晚上補課。

（八）**報到**：暫訂 108 年 2 月 20 日公告錄取名單，本會發錄取 E-mail 通知相關報到流程，正取者依錄取通知之說明於 108 年 3 月 4 日前以匯款方式繳交先修班學費**新台幣參萬元整**。完成繳費視同報到，逾期視同放棄資格，將通知備取者遞補。完成繳費學員若欲取消報到，請於 108 年 3 月 6 日前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本會承辦人員，將退還 80%學費（新台幣貳萬肆仟元整），逾期不退費。

（九）**結業**：上課時數達 90%以上，頒發結業證書。

二、國外培訓：

（一）**課程規劃**：暫訂分為德國與瑞士(B)、韓國(C)、中國大陸(D)等 3 種進階專題，各班報名人數達到成班規模才會開班，本會保留開班權力。課程內容涵蓋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等領域，各專題主題如下，課程內容暫訂如第 11 頁。

代號 B－德國與瑞士班

代號 C－韓國班

代號 D－中國大陸班

專題可複選組合如下，請於報名表第一欄中，勾選欲參加之專題並說明志願排序：

(1)B；(2)C；(3)D；(4)BC；(5)BD；(6)CD；(7)BCD

（二）**受訓時間**：每專題安排 1-2 週，出國前舉行「行前集訓會議」，集中講習及

分組，日期暫訂於第 11 頁，國外專題研習學員需全程出席，請務必先將時間保留。

（三）經費：

1.由派訓廠商/學員自行負擔學員所選擇之國外專題課程之學費、來回機票費、生活費。

A.國外學費：如下表，錄取後本會發錄取公文通知相關報到流程，請依指定時間（暫訂 5 月 10 日以前）及指定方式繳交予磐安基金會。

B.來回機票：依實際開票金額，由學員直接支付給旅行社。

C.生活費：學員需入住本會統籌安排團體住宿之學校或旅館，並配合團進團出。生活費含學員個人之食、衣、住、行等，預估金額如下表，但實際費用仍需依國外培訓課程發生地之國情及個人消費習慣而定，其中住宿費依實際住宿金額，由學員直接支付給學校或旅館。

2.完成繳費視同報到，逾期視同放棄資格，將通知備取者遞補。完成繳費學員若欲取消報到，於行前集訓會議前 14 日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本會承辦人員，將退還國外學費 90%。行前集訓會議舉辦後才通知取消報到者恕不退費。另，派訓廠商/學員需負擔因取消機票及住宿所衍生之費用。

專題課程 (暫訂)	來回經濟艙機票 （暫訂）	學費 （暫訂）	生活費（暫訂） (包含食衣住行，實際費用依參加國外培訓課程發生地之國情及個人消費習慣而定)
德國與瑞士（B）	NT$55,000 元	USD $3,500 元	每日平均約 140 美元 （以單人房預估）
韓國（C）	NT$15,000 元	USD $2,000 元	每日平均約 80 美元 （以雙人房預估）
中國大陸（D）	NT$25,000 元 (暫估前往 2 城市)	USD $2,000 元	每日平均約 80 美元 （以雙人房預估）

註 1：每個專題之各項費用均各自獨立，如欲參加兩段以上課程，費用需分開計算。

註 2：表格中各專題之學費與機票為暫訂，以錄取公文所載明之金額為準。

（四）受訓期間及完成後之權利義務：

1.義務：受訓學員需分組完成個案報告，回國後一個月內每組需繳交 5,000 字之個案報告予本會。

2.國外上課時數達 95%之學員將授予結業證書。

3.學員學習情況不佳，經本會溝通無改善，得以退訓並需自行負擔學費、機票及住宿所衍生之相關費用。

（五）招收人數：每專題錄取人次將依報名人次做適當調整，若報名人數達成班規模才會開班，將於錄取時公告是否開班，本會保留開班權力。

肆、報名及收件截止日

108 年 2 月 13 日前（以郵戳為憑），請按以下第一點及第二點方式才完成報名手續：

一、**線上報名**：請至線上報名網址填寫資料後列印為書面的報名表（線上報名網址：https://www.mmot.org.tw/；開放上傳時間：暫訂 108 年 1 月 15 日至 108 年 2 月 13 日晚上 12:00 止）。

二、並寄送報名書面資料：請將以上報名表列印為書面資料及相關附件資料郵寄以掛號方式，郵寄至**「2314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 3 段 221 號 3 樓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朱小姐收」**。報名書面資料須檢附以下資料：

(一)報名表：請至線上報名網址填寫資料後列印為書面報名表。

(二)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請於線上報名網址填寫完報名資料後列印出書面報名表，詳閱報名表最下方的「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當事人同意書」(如第 15 頁）後親筆簽名並寫上填寫日期。

(三)英語語文能力證明：如 TOEFL 成績證明（舊制托福(PBT)550 分以上、新制托福(IBT)80 分以上或電腦托福(CBT)213 分以上）、TOEIC 成績或其他同等語文能力證明者，或曾在國外進修取得學位者請附修業證明。若無前述之資料，請務必於報名表內以文字說明英文能力與程度，若有相關資料佐證請一併附上。僅參加「國內培訓班」或「中國大陸班(D)」者免附英語能力證明，上課語言原則上多數講師以中文為主（暫訂 3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課程講師之語言及教材以英文為主）。

(四)曾參與 MMOT 培訓課程結業之學員、曾參與相關培訓計畫，或曾受過其它相關進修班修畢基礎課程且可茲證明者（如：EMBA、碩士

學分班或同等學歷者)，請附上受訓或修業證明影本。

(五)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1 份（請浮貼在報名表或檢附於報名表之後，詳見第 14 頁)。

(六)二吋相片 1 張（請於背後書寫姓名並浮貼在報名表，詳見第 11 頁）

未備齊上述(一)至(六)之文件者不予進行甄選。

(七)個人現職工作名片 1 張（請浮貼在報名表，詳見第 11 頁)。

(八)其他相關資料（如：著作、得獎記錄、推薦信等)。

上述(七)至(八)之文件為參考文件，若未繳交不影響甄選資格。

伍、評選原則

一、形式要件：報名繳交文件需齊全。

二、學經歷（學位、職位、服務單位等)、報名本班培訓動機、本課程與工作連結等。

三、國內培訓班台北班、台中班之錄取人數分配，以及各段國外培訓的專題分配，將考量成團規模經濟。

陸、錄取名單公告日期：暫訂 108 年 2 月 20 日。除網站公告外，並以電話及 E-Mail 方式通知。

柒、聯絡：

一、國內培訓班相關問題：

電話：(02)8911-2003，曹小姐分機 205、劉小姐 203

傳真：(02)8911-2005

二、國外培訓相關問題：

電話：(02)8911-2003，詹小姐分機 202、簡小姐 206、朱小姐 201

傳真：(02)8911-2005

三、本培訓班網址：https://www.mmot.org.tw/

四、E-Mail：mmot@mmot.org.tw

五、歡迎下載 MMOT 89-107 年成果發表會論文：

https://www.mmot.org.tw/mmot/all_achievements

「國內培訓班」課程規劃(暫訂)

第一單元：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本單元介紹在產業創新過程中的研發成果商業化，以及面對創新科技快速興起之科技管理與智財布局相關議題，如從一開始研發的科技管理、創新管理到智財佈局、研發成果加值、人工智慧(AI)與 Fintech 等各種智財管理與應用之策略。

課程名稱(暫訂)	師資(暫訂)
智慧財產國際發展新趨勢與企業因應戰略	劉江彬（政治大學名譽教授、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創新時代下之管理與領導	北高：許士軍（逢甲大學人言講座教授、台灣董事學會理事長）
創新與創意事業經營與實例	台北：侯勝宗（逢甲大學公共事務與社會創新研究所所長與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台中：陸大榮（國立中興大學名譽教授）
科技研發管理與實例	吳豐祥（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教授）
智慧財產佈局與實例	張展誌(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技術移轉與法律中心智權組副組長）
3/9 上午生技論壇	劉江彬（政治大學名譽教授、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董事長）（英文授課為主，由劉董事長主持會議，邀請專家參與）
人工智慧(AI)、大數據之智慧財產問題因應	林家聖（世博集團副總經理）
FinTech 智慧財產權保護與策略規劃	陳家駿（安侯法律事務所資深顧問律師）
數位經濟之資料安全與隱私保護	張紹斌（合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前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第二單元：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本單元主要講授在組織發展過程中如何管理及經營智慧財產權，其可能存在之態樣包括專利、著作權、商標、營業秘密等，同時在朝向國際發展的同時，亦需要同步瞭解國際重要發展與因應策略，故課程中亦將講述歐洲、韓國、中國大陸等重要區域的智慧財產國際發展趨勢及重要議題，並搭配實際個案分析，從台灣企業角度思考制訂經營與發展策略。

課程名稱(暫訂)	師資(暫訂)
專利法	劉江彬（政治大學名譽教授、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專利保護策略：範圍界定與解讀	林國塘（智慧財產局專利組組長）
著作權法與文創實務	盧文祥（中華兩岸著名商標企業交流協會理事長、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
商標法與商標品牌授權實務	盧文祥（中華兩岸著名商標企業交流協會理事長、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兼任教授）
營業秘密之保護策略與競業禁止	宿文堂（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公平交易法與反壟斷之因應	黃銘傑（台灣大學科際整合法律學研究所教授）
中國大陸智慧財產保護經營與因應策略	侯慶辰(慶辰法律事務所創所律師與執行合夥人)
生物科技智慧財產保護與國際發展策略	楊代華（理律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前臺北地方法院法官）
歐洲智慧財產法制與台灣之比較、歐洲地理標示	許曉芬（成功大學社會科學院法律系暨工學院生物醫學工程學系副教授）
韓國智慧財產保護經營與因應策略	廖承威（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副局長）(邀請中)
國際智財訴訟與爭端解決	孫小萍（常在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人、前臺北地方法院檢察官）
損害賠償及合理權利金計算	宿文堂（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智慧財產案例實務	林欣蓉（最高行政法院法官）

第三單元：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本單元主要講授在智慧財產加值運用的過程中，針對產學合作、技術移轉所需面對的問題，以及創新或創業過程中面對資本市場必需之投資評估、融資、評價等問題。

課程名稱(暫訂)	師資(暫訂)
新種營運模式的開發 — 加速釋放有形與無形資產的價值	徐小波（宇智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暨執行長、宇邦智權事務所所長）
技術創新與智慧財產運營之商業模式	鐘基立（MIT 史隆學者/厦門智匯權，蘇州宇智匯權（籌）創辦人）
智慧財產 Due Diligence 與商品化、產業化實例	陳桂恒（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資深顧問、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兼任教授）
創業籌資之選擇	闕光威（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創新創業成敗關鍵與案例	鄭志凱（矽谷 Acorn Pacific Partners 創投基金共同創辦人；Co-Chair, SVT Angels）
新創事業資本運作與案例	丁學文（金庫資本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管理合夥人）
技術與無形資產評價：以生物科技為例	陳桂恒（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資深顧問、政治大學科技管理與智慧財產研究所兼任教授）
國際技術移轉授權案例實務	王偉霖（銘傳大學法律學院財金法律學系教授暨主任）
國際企業併購成功因素	張振倫（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暨法務長）

進階班：國外專題研習課程規劃(暫訂)

代號	專題	地點/合作單位(暫訂)	主要議題(暫訂)	日期(暫訂)	課程類別*
B二週	德國與瑞士專題	慕尼黑、史圖佳特或日內瓦或巴塞爾 / Boehmert & Boehmert 法律事務所	● 歐洲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 歐洲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 歐洲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 參訪/上課(暫訂)：Intel Patent Group 或 Hofbräu、EPO、Fraunhofer 或 Max-Planck-Innovation、Robert Bosch GmbH 或 Daimler Benz AG (Mercedes)、University of Freiburg 或 University of Basle、CERN 或 WTO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等	6/21 出發， 6/24-6/26 於德國參訪 6/27-6/29 於瑞士參訪	I
				7/1~7/6 於慕尼黑上課 7/7 回台，7/8 抵台	II
C一週	韓國專題	首爾 / Lee International IP & Law Group / Institute for Trade and Investment	● 韓國智慧財產權保護與最新發展 ● 韓國智慧財產權經理管理策略-專利、商標、著作權 ● 韓國創新、創業與創投 ● 韓國技術移轉與產學合作 ● 韓國研發成果產業化與新商業模式 ● 參訪/上課參訪(暫訂)：Korean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 或 Korean Patent Court、LG Electronics 或 Viva Republica、Blue Hole 或 R Bio、SNU School of Law 或 Naver Campus、Pangyo Valley 等	8/25 出發 8/31 回台	I
D暫訂一週	中國大陸專題	北京、南京或廈門或深圳 / 北京大學、暫訂廈門大學	● 中國大陸研發成果商業化與創新科技管理 ● 中國大陸智慧財產經營與國際布局發展策略 ● 中國大陸產學合作、技術移轉與投資評估 ● 參訪/上課參訪(暫訂)：北京大學、北京清華大學、百度/小米、中關村前沿技術創新中心等。	暫訂 9 月舉行	I 及 II

以上 BCD 專題之集訓會議：暫訂於 108 年 5 月 31 日或 6 月 1 日在台北舉行，活動暫訂為期一天，費用已包含於學費內，暫訂上午 8:00 開始報到， 19:00 前結束，國外專題研習學員需全程出席，請務必先將時間保留。

*說明：本年度課程安排有主辦單位/合作單位因應學員需求而設計安排之專題課程（上表課程類別 I），並配合課程需要參訪相關公司，建立企業網脈，亦特安排學員參與合作單位公開辦理之專題課程（上表課程類別 II），學員藉與各國學員共同研習、互相研討與交流，建立學員網脈。

附件一

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　報名表

照片	請浮貼兩吋 大頭照片 （請於背後書寫姓名）	名片	請浮貼名片於此

國內培訓班之班別	為考量出國受訓成效，特舉辦國內培訓班，請選擇適當上課之地點（請擇一打勾∨） □台北班　□台中班　□僅參加國外專題課程（若僅參加國外專題課程，請務必填寫第 12 頁「曾受訓練摘要」）
國外專題課程(可複選)	□不參加國外專題，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請打勾∨） □參加國外專題（請打勾∨）：以下專題課程可單選或搭配其他段課程複選，有意願請填入第 1 志願、第 2 志願…等（1 為最高志願，3 為最低志願）文字，無意願請空白。

B 德國與瑞士	C 韓國	D 中國大陸	BC 德國與瑞士、韓國	BD 德國與瑞士、中國大陸	CD 韓國、中國大陸	BCD 德國與瑞士、韓國與中國大陸

姓　　名		**出　生　年**	西元　　年
		性　　別	□男　　□女
電　　話		**手　　機**	
聯絡地址	（請寫 5 碼郵遞區號）		
永久聯絡之 E-Mail		**工作總年資**	年　　月
服務機關		**服務部門**	
現任職稱		**到職日**	年　　月
機構性質技術產業別	**一、□企業：請勾選以下類別，包括：**□生物技術（應用生技、醫療器材、製藥） □半導體　□光電　□電機　□電子　□通訊網路　□化工　□綠能　□機械　□軟體 □製造　□農業　□食品　□紡織　□文化創意、設計　□技術服務　□法律 □智慧財產服務　□財務、會計　□顧問　□創投　□金融保險　□交通運輸 □其他_____ **二、□法人機構　三、□教育機構　五、□政府機構　四、□其它_____**		

個人工作內容簡述	（100 字以內，可包括參與培訓的動機、本課程與工作連結等）				
大學以上(含)學歷(由最高學歷開始填寫)	畢業學校		系所	起迄年	學位（請寫明博、碩、學士之畢業/肄業）
	(最高學歷)				
	(次高學歷)				
重要經歷（由近至遠填寫）	服務機關	部門	職稱	工作內容摘要	起迄年
英文程度說明	如 TOEFL 成績證明（舊制托福(PBT)550 分以上、新制托福(IBT)80 分以上或電腦托福(CBT)213 分以上）、TOEIC 成績或其他同等語文能力證明者，或曾在國外進修取得學位者請附修業證明。若無前述之資料，請務必於報名表內以文字說明英文能力與程度，若有相關資料佐證請一併附上。僅參加「國內培訓班」者免附英語能力證明，上課語言原則上多數講師以中文為主（暫訂 3 月 9 日星期六上午課程講師之語言及教材以英文為主）。				
曾受訓練摘要	☐ 曾受過 MMOT 訓練結業之學員	受訓年度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班別	☐台北班 ☐新竹班 ☐高雄班 ☐國外班
	☐ 曾參與相關培訓課程，或曾受過其它相關進修班修畢基礎課程（如：EMBA、碩士學分班或同等學歷者） 請說明：_____ （若有證書、修業證明、執照及獎項等請檢附影本。若不敷填寫、請另加續頁。）				
重要論著、發明或曾受特殊榮譽摘要或其他補充	（非必要填寫欄位，100 字以內，若有證書、執照及獎項等請附影印本。若不敷填寫、請另加續頁。）				
其他相關資料	非必要填寫欄位，若您有附上其他相關資料，請羅列清單（如：著作、得獎記錄、推薦信等）				
訊息來源	☐經濟日報 ☐工商時報 ☐電電公會 ☐Facebook ☐親友主管推薦 ☐本會宣傳公文/EDM/E-mail ☐其他_____				

請粘貼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於此，若超出此方框請對摺或檢附於後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暨 當事人同意書

財團法人磐安智慧財產教育基金會及本計畫相關執行單位基於108年度「跨領域科技管理研習班」招生簡章報名相關事由，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前，本會有義務告知下列事項，敬請詳閱。

1. 蒐集、處理及利用之目的：
   (1)教育或訓練行政(101)；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158)；智慧財產權、光碟管理及其他相關行政(118)；資(通)訊服務(135)；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136)；資通安全與管理(137)；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7)；人身保險(001)；學術研究(159)等，為辦理教學、研究、行政及服務等相關事宜所需(181)。
   (2)寄送本會相關之活動訊息。(您日後如不願再收到本會所寄送之行銷訊息，可於收到前述訊息時，回覆之後拒絕接受)。
2. 個人資料類別：本班蒐集與使用您的個人資料如上列報名表單內文所列，包含：照片；名片；國內培訓班之班別；國外專題課程；姓名；出生年；性別；聯絡地址；電話與手機；永久聯絡之E-Mail；機構性質與技術產業別；服務機關、服務部門及現任職稱；到職日；個人工作內容簡述；大學以上(含學歷)之畢業學校、系所、起迄年及學位；重要經歷之服務機關、部門、職稱、工作內容摘要與起迄年；英文程度說明；曾受訓練摘要；重要論著/發明或曾受特殊榮譽摘要；其他；訊息來源等。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利用期間：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2) 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會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3) 對象及方式：本會於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4. 當事人權利：您可向本會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之權利。
5. 提供錯誤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誤導性的個人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本會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

同意書

本人已詳閱招生簡章及上述之文字並充分同意所敘述內容，本人獲知且已瞭解上述事項，並同意 貴會於所列蒐集目的之必要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同意書人（報名者）簽名	（請務必親筆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